

合肥志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延期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合肥志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合肥志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其中约定的股票认购缴款截止日为2018年11月30日（含当日）。

由于潜在投资者尽调、决策等程序尚在进行中，认购对象无法在原指定日期前完成股票认购，经与潜在投资者沟通，公司现对原《股票发行认购公告》中的股票认购缴款截止日期进行延期，延期后的股票认购缴款截止日为2018年12月31日（含当日）16:00前。

除上述事项外，其他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内容未变，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合肥志诚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30日